

西宁市城中区 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区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部门2020年度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第三部分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 根据中共西宁市委办公厅、西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西宁市城中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宁办发〔2019〕7号）和《中共西宁市城中区委 西宁市城中区人民政府关于区政府机构设置的通知》（城中委〔2019〕24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第三条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和市委、区委的工作安排，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落实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执行相关规程和标准。

（三）指导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承担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工作；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承担统一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和信息传输渠道建设相关工作，执行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承担灾情发布相关工作。

（五）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

（七）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协调消防、林区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全区林区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协调开展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全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负责管理、分配中央、省级、市级下达调拨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组织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负责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 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依法组织指导全区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 拟订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 职能转变

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

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

(十八) 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民政局在区级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

1.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区民政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2.区民政局根据区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无
2	
3	

第二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1437.39	一、本年支出	1437.39	1437.3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37.3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3	40.73	
		(八) 卫生健康支出	21.72	21.72	
		(九) 住房保障支出	19.65	19.65	
		(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5.29	1355.29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37.39	支出总计	1437.39	1437.3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及名称	2020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37.39	460.39	9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3	40.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89	3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7	24.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9	12.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3	0.63	
20811 残疾人事业	2.3	2.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3	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2	21.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2	21.7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4	2.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5	12.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5	19.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5	19.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3	18.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52	1.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5.29	378.29	97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355.29	378.29	977
2240101 行政运行	378.29	378.29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7		97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39	433.9	26.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1.13	431.13	
30101	基本工资	57.05	57.05	
30102	津贴补贴	97.01	97.01	
30103	奖金	3.25	3.25	
3010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7	24.17	
30105	职业年金缴费	12.09	12.09	
30106	医疗保险（补助）缴费	21.16	21.16	
3010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4	3.84	
30108	住房公积金	18.13	18.13	
3010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43	194.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9		26.49
30201	办公费	1.6		1.6
30202	水费	0.8		0.8
30203	电费	0.8		0.8
30204	差旅费	3.2		3.2
30205	维修（护）费	3.2		3.2
30206	培训费	3.2		3.2
30207	公务接待费	0.48		0.48
30208	工会经费	2.96		2.96
30209	福利费	0.06		0.06
3021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4
30211	其他交通费用	4.2		4.2
3021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1.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7	2.77	
30301	退休费	2.15	2.15	
30302	医疗费补助	0.56	0.56	
30303	奖励金	0.06	0.0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9年预算数					2020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5		4		4	0.45	4.48		4		4	0.48

部门公开表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及名称	2020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19.65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5.29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437.3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437.39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九.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1437.39	支 出 总 计	1437.39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1437.39		1437.39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及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437.39	460.39	433.9	26.49	97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3	40.73	40.73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89	36.89	36.89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7	24.17	24.17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9	12.09	12.09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3	0.63	0.63		
20811残疾人事业	2.3	2.3	2.3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3	2.3	2.3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1.54		
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1.54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72	21.72	21.72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2	21.72	21.72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54	2.54	2.54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6.53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65	12.65	12.65		
221住房保障支出	19.65	19.65	19.65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9.65	19.65	19.65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8.13		18.13		
2210203购房补贴	1.52	1.52	1.52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5.29	378.29	351.8	26.49	977
22401应急管理事务	1355.29	378.29	351.8	26.49	977
2240101行政运行	378.29	378.29	351.8	26.49	
224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7	977			977

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及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437.39		143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3		40.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89		36.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17		24.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9		12.0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3		0.63								
	20811 残疾人事业	2.3		2.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3		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2		21.7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2		21.72								

2101101行 政单位医疗	2.54		2.54								
2101102事 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3公 务员医疗补 助	12.65		12.65								
221住房保障 支出	19.65		19.65								
22102住房 改革支出	19.65		19.65								
2210201住 房公积金	18.13		18.13								
2210203购 房补贴	1.52		1.52								
224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理支 出	1355.29		1355.29								
22401应急 管理事务	1355.29		1355.29								
2240101行 政运行	378.29		378.29								
2240101工 资奖金津补 贴	43.82		43.82								
2240101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	186.36		186.36								
2240101公 车补贴	6.6		6.6								
2240101培 训费	0.8		0.8								
2240101公 务接待费	0.12		0.12								
2240101公 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4		4								
2240101维 修(护)费	0.8		0.8								
2240101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 出	0.53		0.53								
2240101工 资福利支出	121.56		121.56								
2240101商 品和服务支	13.64		13.64								

出												
2240101 社会	0.06		0.06									

福利和救助											
224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7		977								
2240102安监岗位津贴	5		5								
2240102安全生产表彰	6		6								
2240102防汛经费	60		60								
2240102应急管理 管理人员能力提升 培训班	10		10								
2240102专家查 隐患资金	20		20								
2240102 1.13日南大街 路面坍塌事故 应急经费	30		30								
2240102新型 冠状病毒感染的 疫情防控经费	170		170								
2240102新型 冠状病毒感染的 疫情防控工作 经费	30		30								
2240102防火 经费	60		60								
2240102房屋 维修、险点流 段应急保障 经费	50		50								
2240102应 急演练经费	10		10								
2240102应 急经费	500		500								
2240102农 村住房保险	16		16								
2240102安全 生产月宣传费	10		10								

第三部分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37.3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055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工作职能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37.3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6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5.29 万元。

二、关于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西宁市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37.3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055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工作职能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0.73 万元，占 2.83%；卫生健康（类）支出 21.72，占 1.51%；住房保障（累）支出 19.65，占 1.3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355.29 万元，占

94.2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4.17万元，比2019年减少2.94万元。主要是人员退休，养老基数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2.09万元，比2019年增加12.09万元。主要是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2020年开始缴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0.63万元，比2019年减少3.12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基数基础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3万元，比2019年增加0.45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的残疾人经费按比例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1.54万元，比2019年增加0.16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的经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2.54万元，比2019年增加0.06万元，，主要是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的经费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6.53万元，比2019年增加0.87万元，主要是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的经费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12.65万元，比2019年下降0.45万元，主要是医疗补助经费比例调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18.13万元，比2019年增加1.86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的经费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0年预算数为1.52万元，比2019年减少4.49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相应的经费调整。

1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0年预算数为378.29万元，比2019年增加94.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调整，相应的经费调整。

1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977万元，比2019年增加956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相应的经费调整。

三、关于城中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城中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60.3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7.05 万元、津贴补贴 97.01 万元、奖金 3.2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1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09 万元、医疗保险（补助）缴费 21.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1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43 万元、退休费 2.15 万元、医疗费补助 0.56 万元、奖励金 0.06 万元；公用经费 26.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 万元、水费 0.8 万元、电费 0.8 万元、差旅费 3.2 万元、维修（护）费 3.2 万元、培训费 3.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8 万元、工会经费 2.96 万元、福利费 0.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万元。

四、关于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4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0.0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48 万元，增加 0.0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增加 0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增加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增加。

五、关于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

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城中区应急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37.39 万元；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437.3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6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5.29 万元。

七、关于城中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收入预算 1437.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7.39 万元，占 100%。

八、关于城中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1437.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0.39 万元，占 32.03%；项目支出 977 万元，占 67.97%。

九、关于城中区应急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城中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1437.39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055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城中区应急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4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2.93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基数调整。

(二)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年城中区应急管理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8月底，城中区应急管理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党政机关负责人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城中区应急管理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7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如利息收入等。

(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

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行用于本部门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用于本部门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用于本部门人员其他养老方面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除上述项目以外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在职人员基本医疗缴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在职人员基本医疗缴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城中区应急管理局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类) 住房改革支出 (款) 住房公积金 (项) :指按照工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 (类) 住房改革支出 (款) 购房补贴 (项) :指对符合条件的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 (境) 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 (境) 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 支出。

(四)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 (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